南京工程学院电工实验室设备更新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南京工程学院电工实验室设备更新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u>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 http://www.365trade.com.cn/</u>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u>2023 年 05 月 31 日 14 点</u>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1 项目编号: JG066023S61641
- 1.2 项目名称:南京工程学院电工实验室设备更新采购项目
- 1.3 预算金额:人民币 68.00 万元
- 1.4 最高限价: 人民币 68.00 万元
- 1.5 采购需求:南京工程学院拟对电工实验室进行设备更新,拟采购信号发生器、可编程电源、通用示波器和高性能示波器,具体采购数量及需求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
 - 1.6 供货期限: 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验收。
 - 1.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1.8 本项目标的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2.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或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根据履行采购项目合同需要,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



内至少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并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无
- 2.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2.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并提供符合特殊要求的证明材料或者情况说明:无。
- **2.4 第 2.1 (5) 条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2.5**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2.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 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7 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结束后,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江苏"网站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并保存。

三、获取招标文件

- 3.1 时间: 2023 年 05 月 10 日至 2023 年 05 月 17 日,每天上午 9: 00 至 11: 00,下午 14: 00 至 17: 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1)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前须前往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 http://www.365trade.com.cn/(以下简称平台)免费注册,平台将对供应商注册信息与其提供扫描件信息进行一致性检查。注册为一次性工作,以后若有需要可变更及完善相关信息;同一单位不同的经办人可各自建立不同账户。
- (2)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平台注册、信息检查、资料上传、费用支付所需时间, 务必在本公告规定的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前完成招标文件服务费支付,否则将无法保证 获取招标文件。支付方式:登录平台(网址: http://www.365trade.com.cn/)
- (3)供应商可通过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电子档(招标文件电子档与纸质文件不一致的,以纸质文件为准)及获取招标文件服务费发票,发票由江苏省设备成套股份有



限公司出具。供应商通过平台"发票管理"模块进行操作。供应商选择出具增值税普通发票的,可在支付后3日内登录前述模块下载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选择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可在开标时在开标现场领取。

- (4) 平台网站首页"帮助中心"提供操作手册,供应商可以下载并根据操作手册提示进行注册、登录、支付、发票开具领取等操作。平台咨询电话为:010-86397110,服务时间为工作日上午9时至12时,下午1时到6时。平台会通过短信提醒下载者进行注册、支付、下载等操作。
- (5)联合体投标(如允许)的,联合体各方应当指定牵头人,并授权其以自身 名义在平台办理注册、招标文件服务费支付、缴纳保证金等手续,其在平台的办理行 为,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3.2 招标文件服务费 500 元,售后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开始时间、截止时间、地点和开标时间、地点

- 4.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及开标时间: 2023 年 05 月 31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
- 4.2 递交文件地点: 南京市鼓楼区清江南路 18 号鼓楼创新广场 D 栋 11 楼开标 2 室纸质文件递交
 - 4.3 开标地点: 南京市鼓楼区清江南路 18 号鼓楼创新广场 D 栋 11 楼开标 2 室
- 4.4 供应商应提供纸质版一式五份(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可以双面打印)电子版投标文件 1 份(一般应为 PDF 格式、U 盘形式(单独封装)、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当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辅助评标和平台存档,供应商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 6.1 本项目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南京工程学院发布公告。
- 6.2 供应商应当从采购代理机构合法获得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
- 6.3 勘察现场或答疑:无。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7.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南京工程学院

地址:南京市江宁科学园弘景大道1号



联系方式: 025-86118875

联系人: 操老师

7.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江苏省设备成套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鼓楼区清江南路 18 号鼓楼创新广场 10 楼 1007 室

联系方式: 于工 025-86631836

7.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于工

电 话: 025-86631836

